

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译丛

第一辑

# 孟连宣抚史



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办公室编

.44

4

1



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译丛

第一辑

# 孟连宣抚史

刀派汉

讲述

康朗岗允

记录编著

刀永明

翻译

刀建民

刀永明

校注

云南民族出版社

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译丛  
第一辑  
**孟 连 宣 抚 史**  
(汉文、傣文对照)

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办公室编

\*

云南民族出版社出版  
(昆明市大观路39号)

无锡县后宅印刷厂印刷

\*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6.5 字数：64,000

1986年2月第1版 1986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,720

统一书号：11184·45 定 价：1.50元

精装定价：1.95元

## 出版说明

云南是一个多民族的边疆省，有二十余种少数民族。少数民族人口占全省总人口三分之一，分布地区占全省总面积三分之二以上。自古以来，云南各族人民开拓着祖国西南边陲，创造了悠久的民族历史文化，留下了卷帙浩繁的民族古籍，成为中华民族文化遗产宝库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

少数民族古籍，包括历史、语言、文学、艺术、哲学、宗教、天文、历算、地理、医药、美术、生产技术等，范围很广，种类很多。但由于历史原因和特殊的地理条件，各少数民族不仅在社会经济的发展上极不平衡，呈现历史发展阶段的多样性和差异性，而且在继承和保存民族古籍的方法上亦有显著的不同。有的民族创造了文字，谱写了本民族光辉的历史；有的民族虽没有自己的民族文字，但他们用口碑方法，世代言传口授，从而保存了自己的民族文化遗产，这些都是研究历史、民族学等不可多得的宝贵资料。

根据中央关于整理我国古籍以及抢救、整理少数民族古籍的指示精神，在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直接领导下，我们在抢救、整理的基础上，有选择地陆续出版一些少数民族古籍，供各族人民、科学工作者阅读、研究和参考。

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办公室

## 目 录

- 一、几件大事····· (1)
- 二、孟连土司世系····· (4)
- 三、勐卯简况····· (29)
- 四、孟连土司迁徙史····· (59)
- 五、杂记····· (74)
- 后记····· (83)

# 一、几件大事

## 孟连的开拓与上下允的归辖

从占比王（按：勐戈占比的简称，是勐卯的古称）起，传世至勐卯王，勐卯是一个美丽繁荣富饶的地方。这里有日不落城，来往经商的人很多。后来，人口不断地增长，就只好向外寻找自己安身的地方，从而陆续开发了勐阿、勐马、勐梭、孟连、勐朗（今澜沧县城所在地）等地方。

就在这时，与孟连相毗连的景洪，傣语称为密龙，意即宽阔如扇的大地方。其景洪王听说有人来开垦孟连，立即派出侦探。欲争统治孟连，把居民掠去作“禄海”（傣语，意即农奴），于是积极准备了战争。

那时候，孟连的召勐年幼不管事，执政的是他的智谋超人的祖母。她召见众官及百姓，动员他们起来抵御外来的入侵者。并立即动手，在各个路口，各个山头，凡有树木的地方，都必须点燃火绳，放在每棵树的枝丫上，不能让火光熄灭。同时，她召集全勐的士兵，云集城里，准备迎敌。

景洪的兵马，来到勐允和孟连的交界地，看到火光到处明亮，知道孟连早有准备，要硬打必然没有好结果，于是罢兵，退回景洪。为了表示休好，后来，将上下允（今澜沧县上允区）送给孟连管。

孟连得到两允来归，人口更加兴旺，百姓生活更加幸福。

## 佛房谦六的归辖

景洪（勐阿腊密海法）有个美丽的姑娘，名叫喃洪法桑秀，被“老龙”（傣语，即老挝）抢走。宣慰日夜忧愁，苦闷到了极点。他派遣将士追赶，都是空手而归。他的忧愁苦恼，忐忑不安的心情，一直没有平静过；他苦闷到了快要发疯的地步，于是写信到孟连求援兵。孟连的召贺罕（土司）派了骑兵和“忠海”（傣语，即卫队），来到景洪，驻扎在田坝中心。第二天，天蒙蒙亮时，召贺罕率领士卒出发，开始了救回喃桑秀的行动。一路上马不停蹄，日以继夜地追赶。在名叫旧梅的地方，打了一仗。这一仗把老挝兵打败了，把喃桑秀救回，送还给她父亲。景洪的官员，欢喜若狂，为了谢恩，混贺罕宣慰法（傣语，宣慰的尊称）又将“萨罗”（傣语，即谦六）、“核罕”（傣语，即勐核，指今澜沧的佛房、谦六一带）两地送给孟连。召贺罕孟连又将“谦罗”（即谦六）、“勐核”两地转送给弟弟勐朗的召贺罕。罗是一个圈（傣语，是一个地方行政组织，相当于区或乡），叫“圈罗”（傣语音译，后演变为谦六）。

## 景迈茶山的归辖

孟连的召贺罕（傣语，即土司）尚未娶妻，他正在挑选称心如意的终身伴侣。因此派出官员，到处去物色。他们来到景洪，看上了丰满秀丽的喃桑秀，她年十五岁，正是成双成对的年华；不仅生得美丽，而且智慧超群，是世间难找到的一位美女。她穿着美丽的丝绸衣裙，走在人群中最引人注目，见到她的人莫不羡慕陶醉。

两年的时间过去了，召贺罕请混协纳（傣语，宫廷官员）

写好一封求婚书信，备上礼物去求婚。在这难熬的两年间，召贺罕日夜思情，坐卧不安，什么事都不如意。他也曾请人说媒，并备上金银手饰、丝绸缎裙礼物，派人到各勐去求婚，但群臣为他选择来的人，他都不中意。

景洪的召宣慰看到了求婚书，收下了订婚礼物，心里很高兴。两勐门当户对，他同意将大女儿嫁给孟连的召贺罕，并以景迈茶山作为公主的妆奁。

自此，上下允、佛房，谦六、景迈茶山先后归入召贺罕管辖。召贺罕心灵善良，群臣百姓拥护，地方安居乐业，人畜两旺；来往经商的人、牛帮、马帮，络绎不绝，正所谓道路踏平，沟箐踩烂，热闹异常。



## 二、孟连土司世系

我要讲孟连（土司）世系：

第一代是罕把法任土司，是明朝永乐二年。

按：据《云南通志》土司考载：“孟连宣抚司刀派全，其先坎把法，本哈瓦蛮，开辟荒地，招集夷民，守土传世，改名孟连。”傣文罕、坎是一字同音异译，罕把法、坎把法是一人也。罕把法任土司年代，若以第三代刀派送于明永乐四年（公元一四〇六年）接任长官司上推，当是十四世纪五十年代左右。汉文史籍讲，坎把法（即罕把法）是哈瓦不对，孟连傣族人民都知道罕把法是佉族（即汉文称的哈瓦，应为佉族）的姑爷，罕把法不是佉族，是傣族。第二代刀罕恨继位，卒。

按：据明史载：洪武二十八年（公元一三九五年）麓川与缅甸交恶，明遣行人李思聪、钱古训使百夷。旋麓川头目刀干孟逐伦法，伦法率家走云南，赴京陈诉，命云南守臣以兵护送回麓川，仍为宣慰，分其所兼并地设孟定、孟养、木邦三府，潞江、干崖、大侯、湾甸、孟连、者乐甸、促瓦、散金诸长官司。”道（刀）罕恨当是这时期的孟连长官司。

第三代是刀罕送继位，逝世。

按：明史载：“永乐四年（公元一四〇六年）夏四月戊寅，……设孟连长官司。时孟连头目刀派送遣子怀罕来言：‘孟连旧属麓川平缅宣慰司，后隶孟定府，而孟定

知府刀名扛亦故平緬头目，素与同侪，难隶管属，乞改隶。’遂设长官司，隶云南都司，命刀派送为长官，赐冠带印章。……丁亥，赐云南木邦、孟定、湾甸、孟连、麓川、元江土官头目。”<sup>(1)</sup>傣文道、刀都是同字不同音译，道罕送即明史的刀派送是也。

第四代刀派罕继位，他用大象、银四十八两向召王<sup>ㇿ勒</sup>（按：明王朝）朝贡，汉王颁发给印信，命令他来管理地方，印信名叫经制宣抚司。发给大印和任命书的榜文，都贴帖在王都城的大门上。从此，我们（的土司）才得穿黄龙袍衣，世袭继承（土司）。卒。

按：明史载：“永乐十年（公元一四一二年）三月辛丑，云南……孟连长官司长官刀怀罕、特冷土官班野……各遣使贡马及方物，赐钞及文绮表裹有差。”<sup>(2)</sup>道派罕即明史刀怀罕是也。

明史又载：“宣德三年（公元一四二八年）六月……辛丑，遣内官洪仔生、徐亮等人齐敕往孟连及八百大甸、木邦等处，赐土官刀怀罕等金织文绮丝捐有差，时刀怀罕等各遣人来朝贡马、象、方物，故答之。”<sup>(3)</sup>“宣德六年（公元一四三一年）八月……丙辰……行在兵部奏，云南孟定府土官知府罕颜法与孟连长官司刀怀罕互侵土地，杀人掠财，敕总兵官黔国公沐晟及云南三司会议，遣官论以威福，俾各归所侵掠，安分守职，勿貽后悔。”<sup>(4)</sup>“正统三年（公元一四三八年）九月乙巳，……云南孟连长官司头目招刚、刀抗孟等各来朝贡表贡马及象牙、犀角等方物，赐宴并赐锡金文绮等物有差”<sup>(5)</sup>说明孟连长官司和明朝来往关系密切，傣文记载明朝颁发给印信可信，唯叫经制宣抚司有误。应以明史记录属长官司为准。

第五代刀派先，是召圈贺罕（按：长官司）。卒。

按：明史载：“正统十一年（公元一四四六年）十一月辛未，云南孟连长官司遣人……来朝，贡马及银器等物，赐宴及彩币表裹有差。”<sup>(6)</sup>正统十二年（公元一四四七年）二月癸丑，……敕孟连长官司故土官刀派罕男刀派乐，孟楞地方头目陶孟曩牒……颁赐各官并其妻彩币等物，俱命来使齐与之。”<sup>(7)</sup>刀派罕是刀怀罕的另一音译，卒于公元一四四六年，一四四七年其子派乐继位，傣文记载的刀派先当是明史记载的刀派乐是也。

第六代刀派谢继位。卒。

按：明史载：“成化二年（公元一四六六年）冬十月……丙寅，……云南孟连长官司长官刀派桀遣头目板台等来朝，贡马及方物，赐衣服丝缎等物有差。”<sup>(8)</sup>派桀是派乐的继位者，当是傣文记载的六代土司道派谢是也。傣文汉音译，往往差异甚大。“谢”者傣语，老八是也。“板台”当是“板勳”之误。

第七代刀派丁继位，卒。

按：明史载：“成化十八年（公元一四八二年）秋八月，……庚子，云南孟连长官司土官舍人刀派虐遣人来朝，贡马及银器，赐衣服丝缎等物有差。”<sup>(9)</sup>刀派虐、刀派丁是同人汉音译异写。“虐”者傣语，老五之意。“丁”者，应该是他来继承之意。

第八代刀派金继位，用大象去朝贡，大印和任命书才到手。那时，官衔才大过其他地方。

按：明史载：“弘治六年（公元一四九三年）十二月癸酉，……云南孟连长官司护印舍人刀派沾各遣头目猛笼等来朝，贡方物，赐丝缎、衣服等物有差。”<sup>(10)</sup>刀派沾是孟

连第二土司，傣语称“捧勳”，即护印是也，刀派沾是刀派金下属官员。“猛笼”是傣语，是“么猛”的另一音译，即文书官。

第九代刀派法继位。

按：明史载：“正德十年（公元一五一五年）二月……辛卯，云南孟连长官司土官母招曩猛、并土舍刀派兰差头目康浩等来朝，贡马匹、银器，赐宴赏丝缎衣物，并给赐土官母土舍纒丝罗各有差。”<sup>(11)</sup>道派法、刀派兰是一人二译。

第十代刀派航继位，他是骑大象上任的。

第十一代刀派忠继位。当时省官下达汉文书信到孟连，任命刀派忠为宣抚，命令其出兵五百名去支援，要求连夜火速赶到。孟连没有派兵，受到指责，并把宣抚司大印收回。这时，混贺罕（土司）心里忐忑不安，他像丝绸掉进水里没有亮光了，召贺罕（土司）被撤职了。

按：明史载：“万历十三年（公元一五八五年）正月……壬午……铸陇川宣抚司及孟定府印、……添设安抚司二：曰蛮莫、曰耿马，长官二：曰猛脸、曰猛养，……并铸印记，建大将行署于蛮莫，从云南抚臣刘世曾之议也。”<sup>(12)</sup>猛脸即孟连是也。

明史又载：“万历十四年（公元一五八六年）三月……癸卯……兵部题，云南抚镇官刘世曾等题称：莽酋僭号，并吞诸夷，顷仗天威，一旦恢复，惟是老挝、八百、孟良、孟连，犹怀观望。内孟连长官司原系属夷，颇有印信，岁输差发，后因莽酋猖獗，遂尔外附，今护印土舍刀派真，悔过归顺，进象乞降称贡，乞将所贡象二只，差官代进，土舍刀派真加以厚赏，查立应袭之人，以竖外藩，

仍将副总兵邓子龙加厚赏记录。上从之。赏刀派真、邓子龙银有差。”(13)

又据《新纂云南通志》土司考载：“嘉靖中，孟连与孟养、孟密诸部仇杀数十年，司废。至万历十三年（公元一五八五年）陇川平，复设称猛脸，亦十八土司之一也。（此据明史土司传前志所无）派乐递传至派真，其叔父派汉聚于车里，因从车里兵杀派真而夺其官，时陇川犹未平也。派汉既夺官，率车里入贡，十九年又劝緬入贡，朝廷贯其夺官之罪，派汉死，弟派金袭，传至派鼎，清康熙四十八年贡象投诚，受宣抚司世职。”故知孟连土司受封为宣抚司始于清康熙年间，在这以前均为长官司，傣文记载的刀派忠为宣抚有误。刀派航、刀派汉是傣文同名异译，航、坎、汉的傣文书写都是一个同音字。土司考讲派汉以车里兵杀派真而夺其官在陇川平定之前，即当万历十三年以前，而明史载万历十四年又授刀派真为长官司，说明派汉夺官在先，派真任长官司在后，故傣文记载土司第十代刀派航十一代刀派忠（即刀派真）可信，唯土司考又言派汉死弟派金袭，此必有误，傣文所言刀派忠，明史谓之刀派真是也。忠、真是同一傣文的不同音译。

第十二代刀派兴是召贺罕（按：这里指刀派忠）被撤职而逝世后继任的，他没有大印，只能管理孟连。他终日和妻儿玩乐，没有什么忧虑，没有权力，不办大事；经常游山玩水，饮酒吃肉；天天下河抓鱼，上山打猎。从此，拿鱼打猎在孟连地方盛行一时，并成为当地的风俗。

按：刀派兴即《新纂云南通志》土司考记载的刀派金是也。兴、金是同一傣字的不同音译。

第十三代 刀派谦

刀派兴卒，一个死了，一个接位，接任者名叫刀派谦，上任多年，仍没有大印。

刀派谦死后，没有人继位。于是，地方官员天天召开会议商讨，由谁来继位。

第十四代刀派鼎继位。时地方事务烦杂，他（和群臣）经常开会商量，如何群策群力，共同维持地方事务。他是一位有福气的人，曾到崖石地方去挖深洞找银矿石。当时熬一炉得十成银五两。在吕纳法（按：即纳法山）成立了募乃（今澜沧县募乃，募乃是傣语，募者井也，或者厂也，乃者小也，即小银厂）。有银厂始于刀派鼎年青时代。当时，名声传遍四方，大家都来这里经商。开采银矿消息传到省，省官得知银矿很多，都称赞说：好！好！于是派人送委任书，给刀派鼎继位。使者说：每年要上缴银税六百两，外加采伐小利四十八两，按时送省，不能欠缺。当时，孟连隶永昌府，由永昌府直接护送。从此置孟连世袭宣抚司，并发给宣抚司印章。至此，孟连又得管理很多地方，地方兴盛于刀派鼎时代，上下关系又正常起来，孟连上贡银六百两，召贺罕（土司）才得到金色大印、金伞以及锦旗一面、瑟、号各一个等回赠礼物。采伐银小利四十八两是直接送到省里的。

刀派鼎因开采银矿，所以又名召吕认（按：银山土司）。

当时，地方出事，有土匪贺拍，他们到处烧杀抢掠。土匪名叫温干，他是从云南抢劫而来，他们来到塔郎、下到姐老、勐统、勐谷（小景谷）、勐漫、南破，直达勐戛（今景谷县永平）、勐窝（今景谷县钟山）边界和宣慰法景怕坎（即车里宣慰司）边界。有的地方则遭受汉族的土匪烧杀抢掠。这个不幸的消息传到各地，直接通到省城大官那里。

傣族地方遭受抢劫，日子实在难过。是拉祜族、汉族的土

匪侵扰，省里下达剿匪的命令，责令傣族、拉祜族等十八土司堵卡追剿，哪一个勐看见这股土匪要全部歼灭，把温干的头砍下直送省城，上级会给予重赏，并赐给大于傣族地方的官世职。

当土匪离开景洪，来到腊迈（今澜沧县景迈）河边，召温干企图攻占募乃及连连。消息传遍各地，混贺罕刀派鼎及混贺罕刀派烈（勐朗）两土司得知后很焦急。他们联合起来，坚决执行省里的指令，决心要把土匪首领的首级斩送昆明。他俩共同盟誓，商讨如何去取土匪的首级。他们设下计谋，要引诱土匪上当受骗，进入重兵埋伏圈，来个突然袭击，杀个痛快，把首级亲自送省城，再传送北京，求晋级升官。当省里总督得知两勐的召贺罕（土司）已把土匪首级送到省城，不要求升官，只要求把六百两贡银及采伐小利四十八两减半，这样对百姓后代有好处。于是，省总督同意减去（孟连）贡银三百两，从此，每年只送贡银三百四十八两。当时，两兄弟都作了保证。

按：《滇南志略》卷五载：“孟连宣抚使司宣抚使一人，旧隶永昌府，乾隆二十九年改隶顺宁府，康熙四十八年（公元一七〇九年），刀派鼎贡象投诚，授宣抚司世职，今承袭。夷人与府同。”<sup>(14)</sup>道派鼎、刀派鼎同人异译，孟连土司称为宣抚使司宣抚使始于此。孟连贡银减半系在公元一七三〇年（详见后）。

后来，刀派鼎卒。他有一个妻子，虽生了七个儿子、一对姑娘，但大多跟随父亲死去，只剩下一个年幼的只会玩陀螺的独子和两个女儿。女儿已出嫁，一个嫁给勐朗刀派勇，另一个嫁给上允刀派云。

第十五代是刀派烈代办。刀派鼎死后，噩耗传到各地，他的儿子年幼，还不能接位。这件事，写文向省里报告，说明孟

连宣抚司宣抚使已卒。省官下来寻找孟连宣抚使后裔，选择了勐朗坝道派烈（刀派烈），叫他来孟连代理宣抚使，等刀派鼎的儿子长大成人后，再向省里报告。

按：据《清史稿》载：“孟连宣抚司，在顺宁府边外南境，旧隶于永昌府。清康熙四十八年，刁派鼎贡象，归附，授宣抚司世职。派鼎死，子刁派春年幼，叔祖刀派烈抚孤。有刁派犹谋杀派烈，夺印争职，安插省城，另给宣抚司铃记便委。”(15)

又《清史稿》土司转载：“雍正六年（公元一七二八年），鄂尔泰先撤车里士兵截诸江外，官兵各持斧铍开路，焚栅控沟，连破险隘，直抵孟养，据蛮坡通饷道，其六茶山巢穴四十余寨，乃用降夷饷导，以贼攻贼，于是深入数千里，无险不搜。……于是……孟连土司献银厂，……缅甸震焉。”(16)

又《清实录》载：“雍正八年（公元一七三〇年）九月壬辰，云贵广西总督鄂尔泰奏报：永昌府边外孟连土司，每年原纳厂课。得旨：孟连地方及德子野夷，地处极边，自古未通中国，总督鄂尔泰化导有方，俾各输诚效顺，任土作贡，虔心向化，甚属可嘉。其孟连土司，厂课每年六百两，为数太多，著减半收纳，以昭柔怀至意。”(17)

又《云南通志》载：“（大清一统志）孟连长官司在永昌府东南一千五百六十里，东至车里宣慰司界，西至旧木邦宣慰司界，南至孟良府界，北至威远州界，自自治北至布政使司使二十三程。雍正八年土司刀派彝原输厂课六百两以充饷，奉旨减半收三百两。（案册）东至南朗河一百八十里与勐遮交界，南至丙海山八十里与孟养交界，西至南化河一百二十里与作狐野夷交界，北至辣蒜江四百二十里



与猛猛交界。康熙四十八年（公元一七一〇年），刀派鼎贡象马投诚，授宣抚司世职。派鼎死，子刀派春年幼，叔祖刀派烈抚孤有刀派犹谋杀派烈，夺印争职，安插省城，另给宣抚司铃记便委。”<sup>(18)</sup>清史又载：“雍正十一年（公元一七三三年）孟连夷酋刀派夷纳募迺场银，总督鄂尔泰据奏：奉旨半收，以职柔远至意。孟连由姚关东南行十九程至其地，又七程至孟艮。东为车里，西为木邦蛮各哈瓦僇悍好劫，明正统中始内附及。本朝不事甚远，未与授职，其地募迺银场，旺盛三十余年。故汉人络绎而往焉。先是署总督张文焕遣轅下官去，意有所在，刀酋设等限而见之，且席之地，如待下属礼，又缚数人于前斩之，以示威。各与以酒，各给银一饼曰，好归毋再来也。差归，陈状。文焕遂不复言募迺矣。至是原纳募厂银六百两。鄂尔泰奏之，奉旨，孟连地处极边，贡纳厂银六百两为数太多，着减半收以。胎柔远至意。”<sup>(19)</sup>清史与傣文记述基本相符。清史稿把刀误写为刁，实是道、刀的另一译音也。刀派彝、刀派夷是同名异写，“彝”、“夷”是傣语，老二的的意思，即派鼎的二弟，刀派春的叔叔刀派烈的又一称谓是也。故知刀派烈于雍正八年（公元一七三〇年）代行宣抚使职，孟连贡银减半当是本年；刀派鼎亦在是年卒。清史记载的刀派犹、刀派春即傣文记载的刀派佑、刀派春是也。

第十六代刀派佑，他的家在贺白占松，他为了争夺土司位，用钱收买勐养（今缅甸）傣族亲信，要他们杀害刀派烈，自己上台坐镇地方。狠心的勐养恶人，他们杀害了刀派烈，人们才知刀派佑贺白篡位。

当时，刀派烈的儿子和刀派鼎的儿子到永昌大官那里上告